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90），公司股东肖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,871,799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.2136%），计划自预披露公告发布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,187,37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3.0598%。其一致行动人尹明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,497,045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.0939%），计划自预披露公告发布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,497,04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.0939%。

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公司今日收到肖舟先生及尹明妹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实施进展告知函》，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，肖舟先生及尹明妹女士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其减持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(%)
肖舟	集中竞价	2019-02-14	17.39	360,000	0.26%

肖舟	大宗交易	2019-04-29	14.32	140,000	0.10%
肖舟	大宗交易	2019-04-30	13.18	620,000	0.45%
尹明妹	集中竞价	2019-02-13	17.22	990,000	0.72%
合计	-	-	-	2,110,000	1.54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肖舟	合计持有股份	9,871,799	7.21%	8,751,799	6.4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9,871,799	7.21%	8,751,799	6.4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尹明妹	合计持有股份	1,497,045	1.09%	507,045	0.3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497,045	1.09%	507,045	0.37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肖舟先生、尹明妹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、肖舟先生、尹明妹女士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其承诺进行了预先披露。截至2019年4月30日，肖舟先生、尹明妹女士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，减持实施情况未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减持计划。

3、肖舟先生、尹明妹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其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肖舟先生及尹明妹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实施进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6日